文件

京科协发[2022]65号

关于开展 2022 年北京青少年科学调查 体验活动的通知

各区科协、区教委、区发展改革委、区生态环境局、区精神文明 办、共青团区委,燕山教委、经开区社会事业局,各市属学协会、 基金会,科普基地: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 青少年科学素质行动,助推"双减"工作,根据《中国科协教育 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中央文明办共青团中央关于开展 2022年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的通知》(科协发青字[2022] 25号文件)的要求,结合北京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发展现状,市 科协、市教委、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首都精神文明办、 团市委继续联合开展 2022年北京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

请各区科协、区教委、区发展改革委、区生态环境局、区精神文明办、共青团区委,燕山教委、经开区社会事业局,各市属学协会、基金会,科普基地及相关单位,按照《2022 年北京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实施方案》的要求,积极宣传推广,周密组织实施,加强协调联动,严格疫情防控,确保活动安全有序开展。

附件: 1.2022 年北京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实施方案

2. 中国科协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中央 文明办共青团中央关于开展 2022 年青少年科学调 查体验活动的通知











2022 年北京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 实施方案

根据中国科协、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中央文明办和共青团中央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的整体部署,结合市科协领导重要批示,为办好 2022 年北京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以下简称"活动"),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活动目标

深入贯彻《北京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和《北京市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措施》的部署要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有效利用科普资源助推"双减"工作,提升青少年群体科学素质,培养学生发展核心素养,在中小学中形成崇尚科学、热爱科学良好氛围。

二、主题与时间

2022年7月-12月,围绕能源资源、生态环境、安全健康等 17个主题,引导学生发现身边的科学问题,组织学生开展动手 实践,体验探究活动。2022年全国重点推荐主题为"低碳生活"、 "节约粮食"。

三、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共青团北京市委员会 (二)承办单位 北京科学中心(北京青少年科技中心)

四、参与对象

北京市小学、初中在校生。

五、活动内容

- (一)强化价值引领。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传递科学的思想观念和行为方式,推动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传播。
- (二)增强科学兴趣。充分激发青少年好奇心和想象力,增强科学兴趣、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培养其爱国情怀、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团队精神和实践能力。
- (三)助推"双减"工作。共同推进优质科普资源进校园和教师培训工作,鼓励中小学积极参加活动,引导北京市、区级科技示范校,北京市绿色学校,北京市中小学文明校园和北京市中小学生金鹏科技团参与活动,共同助推"双减"政策实施。

(四)关注郊区学校。加大对郊区教师的引导与培训,积极动员郊区学校参与活动,推动郊区创建全国科普示范区。鼓励金鹏科技团以"手拉手"形式与共建校和郊区校共同开展活动。

六、重点活动

- (一)示范活动。邀请市属学协会、科技场馆、科普基地等专家走进学校,结合学校科技节或学校科技特色,举办一场市级示范活动,以启动仪式、专家讲座、学生动手实践形式开展,推动活动在全市范围推广普及。
- (二)教师培训。围绕《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指南》, 邀请专家开展四场教师培训。主要内容包括重点活动主题解读、 调查报告撰写方法解读、网络平台使用方法解读、科学调查方法 实践等。
- (三)全面实施。参照示范活动模式,组织北京市中小学校围绕主题开展活动。包括开展小组学习,了解相关知识和研究方法;在学校、家庭、校外开展科学调查实践活动,完成调查实践报告;在班级、年级或学校交流活动成果等。
- (四)评价推优。组织学校通过活动网站提交调查实践报告, 征集学校活动总结及活动案例,并将优秀案例进行宣传推广。组 织专家实施市级评价工作,并向全国推荐北京市优秀学校、学生 小组和辅导教师。
- (五)展示交流。以论坛、路演和展示等形式,在北京科学中心举办一场展示交流活动。邀请优秀学生小组代表以及教师代表,讲述科学调查过程、展示活动成果,分享经验收获;邀请专

家与师生交流并进行点评;邀请主办单位代表为优秀实施学校、 优秀教师、优秀学生代表颁发证书。

七、进度安排

7-10月,学校申报注册,通知文件会签;

10-11 月,组织实施相关活动及培训;

12月,评价推优,总结验收。

八、工作要求

- (一)广泛组织动员。各级组织单位广泛动员中小学校积极 参与,发动学校登录全国活动网站,进行线上注册报名,了解活 动主题,下载活动指南,申请活动资源包等。
- (二)加强活动宣传。充分利用媒体宣传平台,广泛进行协同互动、推广传播,对重点活动、典型人物等进行深入挖掘、广泛宣传,进一步提升活动的影响力,更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让更多青少年受益。
- (三)保障学生安全。认真贯彻北京市疫情防控总体要求, 落实属地疫情防控有关措施,确保活动安全有序开展,在保障师 生身体健康与安全的前提下,保证学生深入了解和体验,有较高 的获得感。

九、活动联系人

联系人: 张 珊 83059933

程 锐 83059866

邮 箱: bjscienceday@bjsc.net.cn

科协发青字[2022]25号

中国科协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中央文明办共青团中央 关于开展 2022 年青少年科学调查 体验活动的通知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

青少年科学素质行动,助推"双减"工作,2022年,中国科协、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中央文明办和共青团中央继续联合组织开展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办单位

中国科协、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中央文明办、共青团中央

二、活动目标

激发青少年科学兴趣,提高青少年实践能力,培养青少年低 碳和节约生活习惯,推动校内外科学教育结合,促进青少年全面 健康发展。

三、活动内容

活动主要面向小学高年级及初中阶段学生,组织学生围绕能源资源、生态环境、安全健康相关的 17 个活动主题,发现身边的科学问题,动手实践,体验探究。2022 年活动重点围绕"低碳生活""节约粮食"主题组织研究学习,主要包括:

- (一)围绕主题开展小组学习,了解相关知识和研究方法;
- (二)在学校、家庭、校外开展科学调查实践活动,完成调查实践报告;
 - (三)在班级、年级或学校交流活动成果;
 - (四)通过活动网站提交调查实践报告等。

四、参与方式

学校通过活动官网(www.scienceday.org.cn)注册报名,组织学生以小组形式开展活动,并根据学生综合表现推荐优秀科学调查活动小组。通过活动官网可了解更多活动信息,包括获取电子版活动指南,参与线上教师交流培训活动等。主办单位将为农村地区中小学、参与学生较多的学校提供辅助开展活动的资源包和活动指南。

五、实施步骤

- 7月,各省级组织机构开展教师培训,中小学校网上注册参加活动,主办单位为学校提供指南和资源包;
- 7 月至 11 月, 学校组织学生小组自选活动主题, 参照活动 指南开展活动;
- 11月30日前,学生小组、辅导教师提交活动成果和报告, 学校推荐优秀科学调查活动小组;
- 12月20日前,各省级组织机构推荐优秀学校、学生小组和辅导教师;
- 2023年1月,公布年度优秀调查活动小组、教师、学校和组织机构名单。

六、工作要求

(一)强化价值引领,激发科学兴趣。各级组织机构要把培育青少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青少年热爱祖国和关心社会的意识落实在活动中,在活动中激发青少年的好奇心,培养学生

科学兴趣、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实践能力。

- (二)发挥校外科教资源作用,助力"双减"政策实施。各级组织机构要充分利用科技馆、科普教育基地、中小学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营地(基地)、环保设施开放单位、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等校外科教资源,丰富活动内容。各级教育主管部门要鼓励学校积极参加,推动活动纳入中小学班团队课、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研学活动、课后服务。各级科协要加强沟通和宣传,做好校外科普资源对接工作,推动与"科创筑梦助力双减科普行动""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美丽中国·青春行动"等活动融合开展。
- (三)助推乡村教育,服务乡村振兴。各级组织机构要结合活动内容加大对乡村教师的培训,积极开展科技教育活动乡村行,开展"大手拉小手科普报告希望行"等科技工作者乡村中小学志愿服务活动,把各类科教资源向农村中小学倾斜,组织各地乡村学校少年官和乡村"复兴少年官"积极参与,推动活动在偏远农村和少数民族地区的普及,进一步促进乡村教育振兴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 (四)精心组织实施,确保学生安全。各级组织机构要认真落实当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确保活动安全有序,既保证学生深入了解和体验,有较高的获得感,又要制定好周密的安全预案,确保学生人身安全。

七、联系方式

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

联系人:曹艳磊

联系电话: 010-68512735

邮 箱: scienceactivity@cast.org.cn

中国科协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中央文明办共青团中央2022年6月30日

主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教育厅(教委)、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厅(局)、文明办、团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 教育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局、文明办、团委。

中国科协办公厅2022年7月8日印发

北京	士	红	14	+	/.\	兴
北尔	1/1	17	11/1	火厂	1	王

2022年10月14日印发